

我与书

刘学升

《橡树湾》的悬念

潘嵘嵘



读 张健 摄

读书是一件非常高雅的事情。我感到最幸福的，就是平日大部分都有读书的时间。读书是我生活的一部分，就像柴米油盐酱醋茶一样，每天必不可少，尽管阅读的时间不一，尽管我与真正意义上的“读书人”相差甚远。

为什么要读书？这是由我自身情况决定的。36年前，我参加工作，年龄尚不满14周岁，不能再进校园学习，平时只有靠自己多读书来弥补了。当时，我和父亲同在五河县城一家银行工作，关于读书，他对我既有言传，也有身教。在单位，我学习《政治经济学》《货币银行学》等经济、金融类书籍，工作之余，父亲则经常到图书馆借来书籍，他读，也让我读。那时候，我读了《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四大名著，还有《岳飞传》《杨家将》《封神演义》《三侠五义》《包龙图》《呼家将》《风雷》《野火春风斗古城》，巴金的《激流三部曲》即《家》《春》《秋》等书籍。后来，随着我国出版业的蓬勃发展，我读的书更多了，视野也逐渐开阔了。

读书就要买书。每每遇到好书，父亲不顾工资微薄，从书店买下来。父亲未退休之前经常出差，每次回到家里，我都会主动将他的手提包接过来，打开，就能看到父亲的手提包里装着他出差时在当地书店购买的一两本新书。对于买书，我和父亲的态度是一样的，即看到满意的就买，从不在乎书价的高低。

后来，我从五河调入合肥工作，经常到新华书店安徽图书城和三孝口店购买书籍。近几年，我交流到北京工作，读书和购书更加方便了，经常到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图书大厦、百万庄图书大厦购买新书，如果购买旧书，除了潘家园旧书市场之外，则是中国书店了。

中国书店一直以经营古旧书籍为主。北京的中国书店有数十家，其中位于琉璃厂的古籍书店古旧书籍是最多的。到古籍书店选购书籍，我往往利用休息日，上午去、傍晚归。在书店里认真看、精心选，一待就是七八个小时。有个双休日，我在古籍书店选了三本旧

书，书中还有已故中国儿童电影制片厂首任厂长于蓝女士的签名和钤印。这三本书分别摆放在三个书架里，凭我的直觉，其他书架中应该还有于蓝的签名本，但是书店工作人员提醒我已到下班的时间了。次日，我再次来到古籍书店，又在七八个书架中寻得九本于蓝女士签名和钤印书，且书好价低。我不清楚这些是于蓝女士的藏书还是读者请她签名钤印的善本，但按照这些书籍1950年至1981年30余年出版时间的跨度，我推断极有可能是于蓝女士生前的藏书。

对于书，我虽未达到嗜其如命的地步，但它们在在我的心目中还是重要的。我在北京期间，住在单位公寓里，每天都有保洁员清理房间，一天，一位保洁员告诉我，我的书在单位公寓里是最多的。去年，我在孔夫子旧书网购买了一批书籍，快递员电话告知已送到我的住处，因当时我不在，遂请他放在指定的某地方。待回到住处，指定的地方却无书籍，联系快递员，说早已送到。无奈之下，我报了警，警方很快赶到，做了调查。过了三四天，我在那个地方找到了快递，至于是何原因，我没再过多追究。

日积月累，年复一年，我的书籍越来越多。一本本书，就是一个个在我面前正襟危坐的大家，与我促膝谈心、交流情感，其灵魂，无比高贵。读思想精粹、智慧集锦的好书，能使人的精神得到升华。我对明清小品如《浮生六记》《小窗幽记》《围炉夜话》《闲情偶记》等书中数篇文章，反复阅读，每次都能读出新的意境。清代李渔在《闲情偶记》里说：“读书，最乐之事，而懒人常以为苦……就乐去苦，避寂寞而享安闲，莫若与高士盘桓，文人讲论。”可想而知，读书读到有乐无苦，才是真正的读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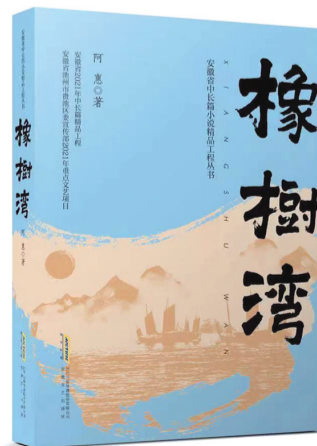
有位年轻朋友对我说，一本书，他一天就能读完，而且还能记得住书中的内容。我羡慕这位年轻朋友阅读的速度与记性，遗憾自己却做不到。我对读书缺乏技巧，多年来一直死记硬背，现已年逾五十，记忆力也明显跟不上年轻时候，往往一本书须数日阅读才能收到一些效果。虽然“知天命”，读书无任何功利目的，但依旧不敢浅尝辄止、一知半解，更不敢似懂非懂、不懂装懂。所以，对于书，我宁愿反复阅读，力求深刻领悟著书者的苦心匠意，以美不胜收之感，来不断改变我素钝的性格，提升我平凡的悟性。除此之外，实在别无他法。

长篇小说《橡树湾》聚焦皖南山区橡树湾最显赫的楚家从民国至解放战争这段时期的巨大变迁，以“我”作为叙述者，从一个孩童的视角打量她这个纷扰不断的世界。“我”既懵懂、惶恐，又爱憎分明。“我”的眼睛仿佛就是个照妖镜，人性的善恶昭然若揭，读者跟着孩童的眼睛进入一个个偌大的迷宫。小说悬念丛生，环环紧扣。当读者读完第一部，心里的谜团开始升腾——藕山土匪头子张久胜劫持了橡树湾楚家的掌上明珠天心，抢她上山，要与之成亲，遭拒，于是第一个悬念诞生：接下来是演绎土匪和压寨夫人的故事？

在小说的第二部，大家族中自幼相伴的楚家弟兄们，即小说的几个主人公天舒、天远、天朗、焕景，第一次有了不同的人生方向。焕景和天远偷偷离家，远赴广东报考黄埔军校，毕业后，由于信仰不同，最后反目，焕景加入共产党，天远成为国民党的少校营长。因为天远在国军的关系，给大哥天舒谋了个留学东洋的名额，天舒于是去了日本。看似不显山露水的人物安排，却如同布了局中局，让读者的心再次悬起来——他们各自的命运将何去何从？

小说进入到高潮部分，在解密主人公命运归宿时，依然悬念重重、步步惊心。被劫持到藕山的千金小姐天心为了橡树湾的家人被迫与土匪张久胜成亲，虽生儿育女，但最后投湖自尽，用决绝的方式想警醒土匪和他的弟兄，真正的男儿应该明辨是非，以民族大义为己任，驰骋沙场，为国杀敌，而不是占山为王，贪图享受。土匪可能改弦易辙吗？另一边，焕景在蒋介石对苏区第四次“围剿中”被捕，彼时的他作为楚家的第一个革命者，已是红一方面军一位骁勇善战的师长。天远被派去劝降。兄弟俩狭路相逢，一场唇枪舌剑的激烈宏辩之后，谁会背叛自己的信仰？天舒留学归来，带回一个叫信子的日本姑娘，貌似顺理成章的桥段，却为后面的故事埋下了“地雷”。由于楚家老爷和太太的极力反对，信子回国后自杀。信子的哥哥池田信一，是天舒留学日本时的同学，在侵华战争中来到中国，来到橡树湾，委任橡树湾保长楚天舒为菱湖十三乡的联保主任，为日本人卖命，天舒又该如何应对？一介书生天朗结婚之后，竟意外离家，又为何故？一个个谜团搅动着读者的心，而结局又一个慢慢浮出水面。首先，焕景未能打动天远，在天远眼皮下被杀，天远护送焕景的尸骨回乡，焕景成为楚家第一位牺牲的革命者。天朗受到焕景牺牲的感召，义无反顾走上了革命道路。之后，作为新四军政委的天朗在行动中受伤，被藕山老张头搭救，因此和仇人张久胜相遇。然而，为了革命大局，天朗放下家族恩怨，感化并联合张久胜的土匪部队，通过收编改编，扩充新四军力量。不幸的是，天朗最后惨死在日本鬼子的屠刀之下。良心未泯的天舒、天远终于被唤醒，加入到抗日阵营中来，最后双双就义；土匪张久胜在解放战争中也献出了自己的生命，用迸溅的鲜血完成对自己的救赎。

悬念丛生的故事，不仅为小说增加了可读性，也对人性的揭示提供了更大的空间，使整部小说的艺术价值得到极大提升。

《橡树湾》
阿惠著
安徽文艺出版社